炉霍县十三届人大

三次会议文件（三）

炉霍县人民政府

关于2019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书面）

在炉霍县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

炉霍县财政局局长 吴冰

2018年12月21日

各位代表：

 受县人民政府委托，现将炉霍县2018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19年财政预算草案提请县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并请各位代表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2019年财政预算收支草案

根据2019年经济社会发展预期目标和重点任务，收入预算安排做到实事求是、积极稳妥，支出预算坚持“保基本、保民生、促发展”的基本财力保障机制，2019年财政预算安排如下：

 一、财政收支情况

**（一）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支**

综合考虑宏观经济下行、结构性减税、简政放权减少行政性收费等因素影响，结合GDP安排情况，2019年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安排为 5740 万元，增长5%,上级补助收入52380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调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50万元，总收入58170万元。按照收支平衡原则，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56573万元，上解支出1597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

基金收入预算为500万元。按照收支平衡的要求，安排基金支出预算500万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为50万元。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调入公共预算收50万元。

**（四）社保基金预算收支**

2019年城乡基本养老保险基金预计收入890万元（含保险费收入186万元、利息收入23万元、财政补贴收入681万元），上年年末滚存结余1762万元，总收入为2652万元。按照现行社会保险基金支出政策，社保基金预计支出637万元；总收入减去当年支出后，年末预计滚存结余2015万元。

  **二、2019年财政工作重点**

  **（一）围绕预期目标，广开财路，建立财税稳定增长机制**

**一是**依法治税，强化稽查，严厉打击各种偷、逃、抗、骗税行为，同时加大对重点企业、重点行业、重点税种的征管力度。**二是**加大非税收入征缴力度、监管力度，做到应收尽收。

　　**（二）围绕脱贫攻坚，补齐短板，健全民生投入保障机制**

　**1、切实保障和改善民生。**加快推进“十项民生工程”和“20件民生大事”；全面落实创业就业补贴、岗位补贴等就业促进政策；完善基层公共医疗机构财政投入保障机制，促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有效解决人民群众衣食住行、医疗、教育、社保等方面的问题。

**2、持续推进脱贫攻坚。**聚焦“两不愁”、“三保障”，认真落实“六个精准”“五个一批”，突出脱贫重点，精准滴灌；继续推进财政支农资金股权量化改革试点。

**（三）围绕依法理财，深化改革，优化财政管理运行机制**

**1、加快建立现代财政制度体系。**着力构建全面规范、公开透明的现代预算制度，使部门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制度更加健全；大力推行政府购买公共服务产品，加强政府购买服务项目支出预算管理，完善绩效评价机制，强化评价结果运用。

**2、不断提升理财水平。**深入推进政府采购工作，加大项目投资评审力度，拓宽评审范围，实行“一线工作法”，提高评审质量和效率；加大对会计人员的培训和管理力度，规范会计秩序，提高会计队伍的整体素质；完善国库管理，加快推进公务卡改革，充分利用预算执行动态监控系统，对财政资金全部实行在线动态监控。

**3、强化资金监督管理。**建立健全覆盖所有政府性资金和财政运行全过程的监督机制，加快形成收支并举、内外并重、上下联动的工作格局。及时报告预算编制、管理、执行相关情况，依法接受人大、审计监督。按照相关规定，积极推进财政信息公开，主动接受社会监督。全面开展扶贫资金、民生资金等专项监督检查，确保财政资金使用安全高效。

**4、强化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全面实施绩效管理，逐步构建“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预算绩效管理机制。

**5、加快推进非税收入收缴电子化管理工作和统一支付平台工作。**建立起与公共财政管理和社会信息化发展相适应的电子化缴款新机制，实现财政票据电子化。

**6、加强干部队伍建设。**以构建“坚实财政、民生财政、均衡财政、绩效财政、活力财政、法治财政”为目标，一是深入开展系列专题学教活动，树立财政干部的良好形象；二是加强财政业务培训，提高财政管理水平。

 各位代表，做好2019年的财政工作，任务艰巨，责任重大。新的一年我们将在县委的正确领导下，在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指导和县政协的关心支持下，解放思想、锐意进取，以更加饱满的精神状态、务实的工作作风，扎实推进财政工作，为炉霍财政事业添砖加瓦。